

中共井陘县委 机构编制委员会 办公室文件

井机编办〔2020〕2号

中共井陘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期间 赋码登记工作的通知

各乡（镇）、县直各部门：

为做好新型冠状病毒疫情期间防控工作，减少人员聚集流动，切实保障服务对象和赋码登记工作人员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，确保疫情防控期间登记赋码工作服务质量不减、效率不降，根据中央编办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《关于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期间登记赋码工作的通知》有关要求，现就疫情防控期间赋码登记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暂时关闭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服务窗口，窗口关闭期间，实行“不见面”登记赋码。使用电话、电子邮件、传真、微信等方式沟通处理工作，登记工作一律采取网上提交，登记赋码纸质材料和证书一律采用邮寄或文件交换方式进行，与疫情防控有关

的事项，可特事特办。档案查询等社会服务采取电话或函询方式进行。恢复接待时间视疫情形势变化再予确定。

二、事业单位向登记管理机关报送2019年度报告公示工作暂定延期到2020年5月31日。疫情防控工作期间遇到的新情况、新问题及时向我办反映。

联系电话：82023075（传真同号）

中共井陘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

2020年2月4日

